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1-092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所有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并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4 号文核准，截止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止，本公司已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34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9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40,566,400.00 元，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 24,500,000.00 元后，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存入本公司账户 116,066,400.00 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人民币 12,39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3,676,4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35000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2016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裕支行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裕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20000001306400013358550 和 20000001306400013357243，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0512222000000012。

2016 年 11 月公司已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裕支行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两家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7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批准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裕支行 2000000130640001335724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至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柳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698016169。

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已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终止技术服务和测试中心项目，相关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98016169 变更为一般户。

2018 年 12 月 1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512220000000012 募集资金专户变更至中国民生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柳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630763731。

2019 年 10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测量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4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将营销服务网络和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5G 及半导体电子测量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裕支行账户 20000001306400013358550 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根据规定注销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结项募集资金项目及其他已结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累积进度 | 结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等收入) | 结余资金用途 |
|---|---|---|---|---|---|---|
| 1、电子测量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 | 5,320.00 | 4,570.00 | 4,636.99 | 101% | 13.24 | 已用于永久补流 |
| 2、技术服务和测试应用中心项目 | 2,940.00 | 1,867.64 | 项目已终止 | – | 1,939.96 | 已用于永久补流 |
| 3、营销服务网络和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 6,480.00 | 2,220.00 | 2,290.41 | 103% | 1833.39 | 结余资金用于项目 4 |
| 4、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 | – | 1,850.00 | 1878.97 | 102% | 0 | 无 |

注：
1、“电子测量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6、2018-058)；
2、“技术服务和测试应用中心项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3、“营销服务网络和物流配送中心项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2020-013)；
4、“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设 1 个募集资金专户：

单位：万元

| 序号 | 募投项目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专户余额(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 |
|---|---|---|---|---|
| 1 | 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 | 民生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 630763731 | 0.00 |
| 合　计 | | | | 0.00 |

三、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使用及注销情况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公司对“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予以结项，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为 0 元，公司管理层将按相关规定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相关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事项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 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对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1-090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东方中科 | 股票代码 | 00281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常虹 | 邓狄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5 层 |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5 层 | |
| 电话 | 010-68727993 | 010-68727993 | |
| 电子信箱 | dfjc@oimec.com.cn | dfjc@oimec.com.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47,647,496.91 | 458,001,017.96 | 41.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3,207,583.67 | 16,023,135.99 | 44.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1,886,509.48 | 14,987,827.61 | 46.0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3,774,792.31 | 7,218,735.42 | -983.4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455 | 0.1023 | 42.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53 | 0.1022 | 42.1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0% | 3.32% | 0.7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05,357,377.03 | 1,066,541,854.58 | 3.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569,521,584.23 | 549,115,674.83 | 3.7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9,75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0.33% | 48,440,410 | 9,335,537 | | |
| 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52% | 37,570,000 | 0 | | |
| 王戈 | 境内自然人 | 6.51% | 10,403,743 | 7,802,807 | 质押 | 6,815,000 |
| 西藏万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0% | 3,186,690 | 0 | | |
| 霍尔果斯嘉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0% | 3,037,036 | 0 | | |
|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1% | 2,100,000 | 0 | | |
| 颜力 | 境外自然人 | 0.81% | 1,290,000 | 0 | | |
| 闵凤彩 | 境内自然人 | 0.66% | 1,047,140 | 0 | | |
| 朱世荣 | 境内自然人 | 0.60% | 964,226 | 0 | | |
| 顾建雄 | 境内自然人 | 0.59% | 945,0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并未向公司报告一致行动人关系。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股东闵凤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5718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89,960 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向北京万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红”)部分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万里红部分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索引详见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的第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之 6、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1-088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戈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 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所有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并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1-089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伟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1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5G 及半导体电子测试仪器租赁经营性资产扩充项目”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事项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93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德莅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1 年 8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胡玄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5 号)。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94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仲恒女士召集及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95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徐耀云女士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已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胡玄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胡玄女士的简历后附)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胡玄女士简历：

胡玄女士，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5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九洲远景(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顾问，2017 年至 2019 年就职于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部，2019 年至今就职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永和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现任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胡玄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96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初步测算，2021 年 6 月 30 日报告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余额为 2,346.66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或转回 | 期末数 |
|---|---|---|---|---|
| 应收账款 | 659.73 | 223.46 | 0.00 | 883.18 |
| 其他应收款 | 581.50 | 17.76 | 64.86 | 534.39 |
| 存货 | 1,114.01 | 140.69 | 325.62 | 929.08 |
| 合计 | 2,355.24 | 381.91 | 390.49 | 2,346.66 |

本期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金额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科目名称：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15,985.39 万元

账面价值：15,102.21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

2、科目名称：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1,343.76 万元

账面价值：809.37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其他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

3、科目名称：存货

账面余额：23,392.33 万元

账面价值：22,463.25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对于正常存货按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呆滞的存货按废料价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三、本报告期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计提或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52.36 万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176.84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24.48 万元，计入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83 万元，相应减少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1.83 万元。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1-092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永和智控 | 股票代码 | 002795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杰 | 罗雪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清港镇工业产业集聚区 |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清港镇工业产业集聚区 | |
| 电话 | 0576-87121675 | 0576-87121675 | |
| 电子信箱 | yorhe_dm@163.com | yorhe_luox@163.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24,568,719.79 | 304,240,690.74 | 39.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517,293.28 | 29,604,594.62 | -13.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3,247,063.08 | 27,731,233.88 | -16.1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4,028,211.58 | 27,843,865.47 | -49.6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15 | -13.3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15 | -13.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86% | 4.75% | 下降 0.89 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333,282,187.98 | 1,185,934,827.59 | 12.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673,935,889.51 | 639,140,711.44 | 5.4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5,25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曹德莅 | 境内自然人 | 17.00% | 34,000,000 | 25,500,000 | 质押 | 32,400,000 |
| 陈先云 | 境内自然人 | 8.35% | 16,692,400 | 11,223,300 | | |
| 杨樱丽 | 境内自然人 | 6.99% | 13,980,000 | 10,485,000 | 质押 | 13,980,000 |
| 应雪青 | 境内自然人 | 6.25% | 12,500,000 | 9,375,000 | 质押 | 6,500,000 |
| 苏金飞 | 境内自然人 | 5.13% | 10,269,000 | 0 | | |
| 蔡丹芳 | 境内自然人 | 5.01% | 10,020,000 | 0 | | |
| 陈美芳 | 境内自然人 | 2.85% | 5,701,600 | 0 | | |
| 余娅群 | 境内自然人 | 2.14% | 4,285,400 | 0 | | |
| 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1% | 4,020,100 | 0 | | |
| 钟城 | 境内自然人 | 2.01% | 4,018,4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曹德莅、杨樱丽及余娅群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陈先云、应雪青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蔡丹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2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20,000 股；<br>2、陈美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5,701,6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701,600 股；<br>3、余娅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4,285,4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285,400 股；<br>4、钟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4,018,4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018,400 股；<br>5、陈先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4,964,40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728,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6,692,400 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新控股股东名称 | 曹德莅 |
|---|---|
| 变更日期 | 2021 年 04 月 19 日 |
|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 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 2021-003、033、040 号临时公告。 |
|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 2021 年 04 月 20 日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拟对现有产业进行调整和优化，拟剥离阀门管件业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截至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德莅

2021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1-044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苏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监事 9 人，实际出席监事 9 人。会议由杨建清监事长主持，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1-043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创苑路苏州创意产业园苏州金融科技创新中心召开。本行应出